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08019

##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8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08年4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5000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9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营口银行申请的9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连同本次担保,公司合计为其担保的金额为1.3亿元,详见2008020号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08020

##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 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在2008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全体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9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董事出席率为100%。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连同本次担保公司现累计对其担保的数额为1.3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只为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冠华”)和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数控”)提供担保,未为其他任何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截至目前均没有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此次为大族冠华提供担保的数额为9,000万元,保证期间从主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到最后一期还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经过两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公司  
注册地点及主要办公场所:辽宁省营口市市府路140号

法定代表人:周广英

成立时间:2006年11月16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单色、彩色印刷及数字化印刷设备、数字化制版设备、提供设备维修及技术咨询;经营各类相关印刷制版用器材及耗材,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公司持有大族冠华55%的股份,公司控股96.4%的子公司深圳市大族电脑制版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大族冠华1%的股份,公司为大族冠华的控股股东,大族冠华的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高云峰先生。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事项的发生时间:担保合同的签署时间  
2、担保方名称: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被担保方名称: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债权人名称:营口银行营业部  
5、担保合同条款: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数额为9,000万元,保证期间从主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到最后一期还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经过两年,担保的范围包括因主合同而产生的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担保收益和风险的评估

1、辽宁大族冠华的主营财务指标

截至2007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8,988万元,负债总额为16,065万元,净资产为12,92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5.41%,上述财务数据已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担保的目的和必要性

为了促进辽宁大族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公司同意为其无偿担保。

3、辽宁大族冠华的资信情况

该公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为其担保无风险。

五、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王永兴先生、王时中先生对本次担保发表如下意见:

1、此次大族激光为大族冠华提供担保系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上述担保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公司字[2000]6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大族冠华系大族激光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事宜未采取反担保措施。

六、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08年4月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2,600万元,实际担保的金额为13,600万元,无逾期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的额度为22,600万元,占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比重为23.87%,实际担保的金额为13,600万元,占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比重为23.87%。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08-017

##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08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并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全称由原名“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原名“Shenzhen Energy Investment Co., Ltd.”变更为“Shenzhen Energy Group Co., Ltd.”。

经公司申请,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自2008年4月9日起本公司全称变更为“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Shenzhen Energy Group Co., Ltd.”,英文简称变更为“Shenzhen Energy”,本公司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编号:临2008-008号

##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新增、变更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殿华先生主持。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代表股份283350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9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

1、《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8335012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同意28335012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8335012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编号:临2008-013

##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每股送红股0.2股并转增0.6股;每10股送红股2股并转增6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人民币(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人民币(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15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115元。

●股权登记日:2008年4月14日

●除息日、除权日:2008年4月15日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8年4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4月18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08年4月3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08年4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现将方案具体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送红股3,600万股,派发现金红利2,70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12,574,942.11元结转下一年度;

2、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0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转增10,800万股,本次转增后资本公积金尚余306,603,441.82元。

3、发放范围:截止2008年4月14日下午3:00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4、每股税前红利金额0.15元。

5、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个人股东,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按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115元;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机构投资者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15元。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4月14日

2、除息日、除权日:2008年4月15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8年4月16日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4月18日

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象:

截止2008年4月14日下午3:00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除下述第2点所列股东外,其他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已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股东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对尚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股东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唐爱玲所持股份(共计97,620,479股)2007年度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3、派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公司所派送红股及转增股份于2008年4月14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收市后直接进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帐户。

五、股本变动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股本	本次派送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变动后股本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7617479	78039983	175711462	54.2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2382521	69506017	148288538	45.77%
股份合计	180000000	144000000	324000000	100%

六、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1-87774710/87774827/87774828

传真:0571-87774709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科技经济园滨康路568号

联系人:杨俊德 王函颖 陈芳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08-014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提案的增加、否决或变更。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4月8日上午10点

2、召开地点: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TCL大厦A座4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郑传烈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股份783,357,732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0.29%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议案01:审议通过《本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2:审议通过《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3:审议通过《本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4:审议通过《本公司200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5:审议通过《本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6:审议通过《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7:审议通过《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8:审议通过《本公司200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09:审议通过《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10:审议通过《本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议案11:审议通过《本公司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783,357,7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映川

3.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编号:临2008-011

##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对2007年年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对本公司2007年年报有关问题补充和说明如下:

1、根据《年报准则》第33条第(二)款第2.3条要求的有关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部分的补充内容:

2008年,公司安全 and 生产目标是:杜绝一般以上飞行事故、空防安全事故。预计全年将完成运输飞行85.5万小时,总周转量108.1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4005.8万人,货邮运输量110.1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1.2%、11.7%、15%和17.9%。飞机日利用率10.3小时,客座率80.1%,载运率69.1%,货运载运率55.5%。

为达到上述目标,公司2008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安全生产的组织领导,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精心组织飞行训练和提高机务保障水平,不断推进系统资源整合,确保机队安全运行。

二是以“四心”为目标营造客户体验,提升产品与服务水平;提升运行管理能力,进一步改善运行品质;履行民航航空公司使命,圆满完成奥运运输保障任务。

三是把握发展机遇,坚定不移地推进枢纽网络建设;把握市场机遇,大力发展好货运业务;深化联盟合作,拓展市场空间。

四是继续优化盈利模式,提高核心资源集约配置效能;强力提升海外营销能力,实现远程国际航线持续盈利;落实降本增效和节能减排计划,提高内涵式增长水平。

五是强化流程再造,夯实管理基础,巩固组织转型成果;深化IT资源整合与应用,推进运营管理和营销模式转型。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一直是公司资金的主要来源。另外,公司已经与多家银行签定金额不等的授信额度,总额约800亿元以上,可以及时满足公司的长、短期资金需求。公司已经于2007年12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拟发行不超过4亿股的人民币普通股,筹得资金将用于购置飞机和部分满足流动资金需求。为保证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将不断根据市场和经营的变化调整相应的资金安排,改善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根据《年报准则》第48条要求的报告年度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情况及目前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的内容补充:

公司报告年度支付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含审阅服务)费用总额为1398.5万元,其已经连续4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在年报全文“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一栏中的“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补充披露2005年、2006年原准则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08-018

##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电价 调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收到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临时收取燃气燃油加工费的通知》(粤府函[2008]31号),为应对雨雪冰冻灾害对我省电力供应的影响,提高全省电力机组发电积极性,省人民政府决定从2008年3月1日起对广州、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市所有大工业用户(包括转售给转供的大工业用户)收取燃气燃油加工费,用以补贴省内现有部分9E、9F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其中:本公司控股的东莞樟洋电厂(原执行的临时电价为0.58元/千瓦时(含税))和惠州丰达电厂(原执行的临时电价为0.50元/千瓦时(含税))从2008年3月1日起的发电收入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电费收入,即临时电价调高到0.62元/千瓦时(含税),由广东电网公司按照电厂上网电量及结算电价直接向电厂结算;另一部分为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补贴标准为0.30元/千瓦时,该部分收入根据相关规定不计征企业所得税,由电厂所在地财政部门补贴。省物价局、经贸委、财政厅可根据燃气、燃油加工费实际收支情况以及燃料价格变化情况,对收取标准、补贴标准及方式进行调整。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权0股。

5、《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28335012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2007年度报酬的议案》

同意28335012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28335012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江涛、王春刚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4、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8日

下的数据: